

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文件

湖江街〔2023〕13号

关于成立江头街道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部门、各社区、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决定成立江头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各项政策措施和工作部署，负责江头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组织领导，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问题。

二、组成人员

组 长：陈 婷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徐保之 党工委委员、二级调研员

成 员：曹梅媛 党政办公室主任
汪新荣 社区建设办公室主任
陈媛婷 经济服务办公室主任（挂职）
曾 峰 综合服务中心八级职员
叶海强 城市管理办公室主任
洪泽华 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宏鹭 经济服务科科长
曾彬彬 综治事务科科长
吴乐军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江头所所长
阮晓鹏 区税务局江头税务所所长
李志坚 后埔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瑞臻 蔡塘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肖德球 江村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建伟 江头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姚天妹 金尚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萧娜芬 园山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陈财根 吕厝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郑理想 吕岭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何彩珠 祥店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姿萍 江华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振作 忠仑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三、工作机构及其职责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街道经济服务办，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本次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办公室主任由陈媛婷兼任，常务副主任由陈晞兼任，成员为王海林、苏晓文、阮梦尧、叶雅丽、李汉成。

各社区要成立相应的经济普查工作小组，认真做好本地区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以保证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今后小组成员因职务变动需调整的，由接任者自动履行相应职责，不再另行发文，领导小组在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

2023年6月8日

湖里区江头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8 日印发
